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51）

### **修訂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之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限額**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之本公司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之本公司通函，內容有關重續本集團與寶成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預期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有限額將不足以滿足寶成集團訂單之增長需求，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寶成簽訂補充協議，以修訂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有限額。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寶成間接擁有並有權控制行使已發行股份約 51.36%之表決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定義，寶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補充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4 條，倘本公司擬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則本公司將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適用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文。

由於補充協議項下之修訂限額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所界定）超過 0.1%但低於 5%，補充協議及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修訂限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I. 緒言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之本公司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之本公司通函，內容有關重續本集團與寶成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預期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有限額將不足以滿足寶成集團訂單之增長需求，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寶成簽訂補充協議，以修訂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有限額。

## II. 補充協議

補充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 訂約方

本公司與寶成

### 修訂限額

現有限額修訂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六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現有限額 | 5,364        | 5,623 |
| 修訂限額 | 6,166        | 7,149 |

除上述修訂現有限額外，寶成關連銷售協議之其他條款及條件（包括定價政策）維持不變。

## III. 過往交易金額

下文載列過往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之交易金額:-

|                      | 截至<br>二零二四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r>(千美元) | 截至<br>二零二五年<br>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br>(千美元) |
|----------------------|------------------------------------|-----------------------------------|
| 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br>實際交易金額 | 4,302                              | 4,484                             |

於本公告日期，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實際累計之交易金額並無超過現時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限額。

#### IV. 釐定修訂限額之基準

釐定修訂二零二五年限額乃參考(i)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實際交易金額的年化金額；(ii)寶成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提出或預期將提出之訂單及要求；及(iii) 不可預見情況之 3%緩衝。

釐定修訂二零二六年限額乃參考(i) 預期寶成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提出之訂單及要求； (ii) 新台幣兌美元匯率波動之13%的緩衝（經參考二零二五年新台幣兌美元的過往匯率波動）；及(iii)不可預見情況之3%緩衝。

#### V. 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鞋類產品製造及銷售以及運動服裝及鞋類產品之零售及經銷。

寶成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 鞋類製造業務；(ii)運動用品零售及批發業務；及(iii) 其他業務，包括房產開發及旅館之經營。

#### VI. 訂立補充協議之原因及裨益

透過寶成關連銷售協議下之交易，可提高本集團產能利用率，從而提升其生產效率。鑑於預期寶成集團之訂單需求上升，預期現有限額將不足以滿足寶成集團訂單之增長需求。訂立補充協議及修訂現有限額容許本集團可繼續與寶成集團之銷售業務。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補充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之修訂限額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而補充協議項下交易乃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VII. 內部管控措施

本集團對向寶成集團銷售及服務之定價基準已實施以下監控程序：

- i. 就生產及供應皮革、生產設備及工具、製成及半製成鞋類產品及品管檢驗工具而言，本集團的業務及成本單位需要提交有關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具有相同或類似特點之產品交易之成本及交易記錄，供本集團會計部進行內部評估及估算；
- ii. 就生產及供應鑄模而言，本集團的業務及成本單位將檢查及批准根據與獨立第三方協定之標準價格清單釐定之價格；本集團的會計部將定期檢查內部審批文件，以確保價格乃由本集團的業務及成本單位妥為批准；及
- iii. 本集團的會計部將會檢查根據協議提供之顧問及指導服務有關的每月開支及成本的正確性。

## VIII.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寶成間接擁有並有權控制行使已發行股份約51.36%之表決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定義，寶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補充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倘本公司擬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則本公司將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適用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文。

由於補充協議項下之修訂限額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所界定）超過0.1%但低於5%，補充協議及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修訂限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IX. 一般事項

概無董事於寶成關連銷售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及無董事須於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

## X.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聯繫人」  | 指 |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
| 「現有限額」 | 指 | 就為期兩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寶成關連銷售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現時最高年度限額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股東」 | 指 |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新台幣」  | 指 | 新台幣，台灣法定貨幣                                                                            |
| 「寶成」   | 指 |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及買賣之公司（股份代號：9904），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間接擁有或控制已發行股份約 51.36% |

|             |   |                                                                                                                                                                                                                                       |
|-------------|---|---------------------------------------------------------------------------------------------------------------------------------------------------------------------------------------------------------------------------------------|
| 「寶成關連銷售協議」  | 指 | 本公司與寶成就向寶成集團銷售皮革、鑄模、生產設備及工具、製成及半製成鞋類產品及品管檢驗工具，以及提供顧問及指導服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之協議，經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之第一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之第二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之第三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之第四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之第五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之第六補充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之第七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 |
| 「寶成集團」      | 指 | 寶成及其附屬公司與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                                                                                                                                                                                                              |
| 「修訂限額」      | 指 | 修訂二零二五年限額和修訂二零二六年限額                                                                                                                                                                                                                   |
| 「修訂二零二五年限額」 | 指 | 補充協議項下修訂寶成關連銷售協議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限額                                                                                                                                                                                               |
| 「修訂二零二六年限額」 | 指 | 補充協議項下修訂寶成關連銷售協議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限額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25 港元之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補充協議」      | 指 | 由本公司與寶成就修訂現有限額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簽訂之第八補充協議，以補充寶成關連銷售協議                                                                                                                                                                                       |
| 「美元」        | 指 |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 「%」         | 指 | 百份比                                                                                                                                                                                                                                   |

承董事會命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盧金柱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盧金柱先生（主席）、蔡佩君女士（董事總經理）、周維德先生、林振鈿先生、  
劉鴻志先生及鄒志明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克勤先生、何麗康先生、林學淵先生及楊茹惠博士。

網站：[www.yueyuen.com](http://www.yueyuen.com)